

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

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基本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副总经理孙建航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56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.0362%；公司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邓泽刚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00,5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.0233%。

-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部分股份，其中孙建航先生计划减持不超过 39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比例为不超过 0.0090%；邓泽刚先生计划减持不超过 25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比例为不超过 0.0058%。

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8 日分别收到副总经理孙建航先生、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邓泽刚先生发来的《关于计划减持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告知函》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孙建航
股东身份	控股股东、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 直接持股 5%以上股东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 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其他： /
持股数量	156,000股
持股比例	0.0362%
当前持股股份来源	股权激励取得：156,000股

股东名称	邓泽刚
股东身份	控股股东、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 直接持股 5%以上股东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 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其他: /
持股数量	100,500股
持股比例	0.0233%
当前持股股份来源	股权激励取得: 100,500股

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。

二、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股东名称	孙建航
计划减持数量	不超过: 39,000 股
计划减持比例	不超过: 0.0090%
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	集中竞价减持, 不超过: 39,000 股
减持期间	2025 年 10 月 20 日~2026 年 1 月 19 日
拟减持股份来源	股权激励所得
拟减持原因	个人资金需求

股东名称	邓泽刚
计划减持数量	不超过: 25,000 股
计划减持比例	不超过: 0.0058%
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	集中竞价减持, 不超过: 25,000 股
减持期间	2025 年 10 月 20 日~2026 年 1 月 19 日
拟减持股份来源	股权激励所得
拟减持原因	个人资金需求

预披露期间, 若公司股票发生停牌情形的, 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。

- (一) 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
- (二) 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、持股数量、持股期限、减持方式、减持数量、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
- (三) 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: 无

三、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

- (一) 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, 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、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

本次减持公司股份的高级管理人员将根据自身安排、市场情况、公司股价情况、监管部门政策变化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、全部实施或部分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, 存在减持时间、减持价格、减持数量等不确定性,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- (二)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

- (三) 其他风险提示

本次减持计划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及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规定》《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》、上海证券交易所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—股东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》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, 不存在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。在上述计划减持期间, 公司将督促相关高级管理人员严格遵守有关规定, 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9 月 19 日